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林家豪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44

傳真：02-27252869

電子信箱：akira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軍字第10930513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計畫1份 (10330746_1093051350_1_ATTACHMENT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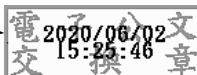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本府警察局109年「暑期保護青少年-青春專案」創意四格漫畫比賽活動計畫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警察局109年6月1日北市警少字第10930119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暑假期間為提升青少年預防犯罪的觀念，特舉辦「創意四格漫畫比賽」活動，期望透過文字語言及具想像力之漫畫表現，引發青少年對犯罪相關議題的關注，進而強化其法治觀念及自我保護意識。
- 三、本活動資訊可至本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網站及臉書「少年花露米」搜尋相關訊息（承辦人：約聘社工員郭宜婷，電話：02-2759-9996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



大理高中 1090602



NGAA1096005145